

区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共青团硃口区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概况

1、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在区青年联合会中发挥核心作用；负责区少先队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硚口区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和区青少年教育领导小组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共青团硚口区委员会由本级机关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3. 部门人员构成

共青团硚口区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在职实有人数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无离退休人员。

(二)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年初预设的共青团工作绩效共有 8 项，分别是：(1) 青少年事务社工采购：按照共青团改革要求，配备 2 名专业青少年事务社工。(2) 兼职团干部补助发放：为兼职团干部（非体制内人员）发放补助。(3) “五四”专项工作：开展“五四”纪念活动 1 场。(4) 青少年空间示范点建设：完成市级示范性青少年空间创建和建设。(5) 慰问困境青少年：慰问困境青少年家庭 50 户。(6) 关工委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

和要求开展关工委工作。(7)少工委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和要求开展少工委工作。(8)预防办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和要求开展预防办工作。

2. 效果目标

2018 年，团区委按照区委要求，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团中央及团省、市委会议精神，坚持改革创新、重心下移，不断巩固基层团组织基础，发挥共青团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四大职能，努力推动全区共青团事业实现新发展，为推动硚口转型跨越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支出规模和结构

2018 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收入 159.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 159.92 万元，占 100%。支出 159.92 万元中，基本支出 115.12 万元，占 72%，项目支出 44.17 万元，占 28%，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00%。

2.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18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预算数 159.92 万元，占 2018 年收入总额的 100%。2018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比 2017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0.3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因养老保险改革，退休人员工资纳入社保发放，故 2018 年预算数相应减少 0.32 万元。本年度基本支出与调整后的预算基本一致。

3.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用于共青团各项工作的开展，2018 年度项目经费年初预算为 44.17 万元，实际支出 44.17 万元。

(二)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

按照年初预设的共青团工作各项绩效，均已完成工作既定任务，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青少年事务社工采购：按照共青团改革要求，配备 2 名专业青少年事务社工。

(2) 兼职团干部补助发放：紧密联系兼职团干部参与共青团工作，为兼职人员（非体制内人员）发放补助。

(3) “五四”专项工作：组织开展硚口区“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演讲比赛，区直属团组织代表近 250 人参与。

(4) 青少年空间示范点建设：完成 9 家市级示范性青少年空间创建，全年共组织 5 家青少年空间实施寒假社区托管、9 家青少年空间实施暑期社区托管。

(5) 慰问困境青少年：在“春节”“六一”等节日针对辖区贫困学生、孤残青少年、农民工子女等困难青少年群体，开展慰问活动，慰问困境青少年家庭 50 户。

(6) 关工委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和要求完成关工委

工作，组织硚口区第三十三届革命传统教育周活动，开展“金晖关爱助学行动”活动2场次，不断强化党建带关键，建强基层关工委组织。

(7)少工委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和要求完成少工委工作。

(8)预防办工作：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和要求开展预防办工作，召开2018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会议，实现对全区五类重点青少年的动态管理与结对帮扶，开展“梦圆童心·暑期儿童音乐会”“一聋校爱心捐赠”“青少年事务社工服务月”等帮扶助学助困活动16场次，一对一关爱困境青少年135人次。

2. 效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团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强“三性、去“四化”的前进方向，扎实推进共青团改革攻坚，切实履行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职能，团的各项工作和建设实现新的发展。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关于我单位承担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为100分。在项目决策管理和绩效的综合评价方面，我单位按照要求开展青少年思想引领、权益保护等方面活动，并制定合理的活动方案；严格按照纪委要求提前报送三重一大情况；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秉持有预算才能支出的原则，

做到了经费支出合理合规。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由于项目经费有限，活动覆盖面及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更好发挥共青团对青年的政治引领、思想引领作用，切实服务好青年，持续深化开展“五四”系列主题活动、团干部培训活动等青年喜闻乐见的活动。

四、2018 年度共青团硃口区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表（附后）

2018 年度共青团硚口区委员会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19 年 07 月 31 日

总分：100 分

项目名称	共青团工作				
基本支出总额	159.92		项目支出总额	44.1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59.92	159.92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目标1(40分): 共青团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共青团各项 绩效	完成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共青团各项 工作	完成	完成	20
目标2(40分): 青教办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青少年寒暑 期托管	完成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工委、少工 委、预防办工 作	完成	完成	20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 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 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 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 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					